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

第八届会议

2009年5月18-19日，纽约

议程项目5

关于北极问题的半天讨论

常设论坛关于北极问题的建议

1. 北极地域广袤，占地球大陆的六分之一；面积为3 000万平方公里，跨越24个时区。北极约有四百万人口，居住着30多个不同的土著民族，存在数十种语言。北极区与世界多数区域相比，自然资源丰富，环境非常清洁。
2. 北极土著民族在物质和文化方面依靠自己的土地、领地和自然资源，包括海洋资源生存。为了保存自己的民族性，北极土著民族必须有能力掌握、养护和管理自己的土地、领地和资源。尽管在某些北极圈国家内和在区域一级上，在承认土著的土地权利、领地和资源方面，仍然有许多没有解决的问题亟需关注。
3. 气候变化和因采矿业和林业等自然资源开采造成的环境退化，对北极土著民族的传统生活方式和文化构成了严重威胁。气候变化影响到北极区域从传统的维生活动(包括狩猎、捕鱼、养鹿、农耕、摘采)、粮食主权到社区卫生等生活的各个方面。永冻层融化、洪水和风暴潮逐步破坏许多北极社区村庄的环境卫生、饮水和其他基础设施。
4. 随着北极区域的海冰因气候变化而减少，北极海床越来越成为各国争夺资源控制权的对象——估计北极海床含有世界25%尚未开采的石油和天然气矿藏。北极圈经济活动增多，环境可能会因石油、天然气和矿石开采而进一步退化。随之交通、污染增加和外来人口涌入将影响到该区域土著民族的生活。
5. 北极区域的土著民族还面临一系列有关经济社会发展、人权、教育、卫生和文化的挑战。例如，在发展和卫生方面，美利坚合众国阿拉斯加、加拿大北部和



格陵兰的极地土著居民的预期寿命低于北极圈国家的非土著居民，而婴儿死亡率高于后者。同样，阿拉斯加、加拿大北部和格陵兰土著居民因受伤和自杀而死亡的比率以及婴儿因肺炎、肺结核、脑膜炎和其他呼吸道感染而入院的比率也较高。

6. 常设论坛指出，格陵兰-丹麦自治委员会于 2008 年 5 月 6 日提交了关于自治的报告。委员会的主要工作是就格陵兰自治安排提交立法草案。2008 年 11 月 25 日就《自治法》及有关《自治法》生效进程，在格陵兰举行了全民投票。常设论坛欢迎 2009 年 5 月 19 日该法在丹麦国会上获得通过。

7. 常设论坛承认，北极圈国家和北极土著民族的合作紧密并日益发展。

8. 常设论坛所提出的国际极地年倡议，将开展牧鹿人脆弱状况网络研究，重点是了解驯鹿放牧适应气候多变性和变化的能力。这项研究得到北极理事会的认可，由常设论坛前主席 Ole Henrik Magga 教授管理。

9. 常设论坛确认，法制是区域和平发展的先决条件，并指出，适用于北冰洋的法律框架很广，其中值得一提的是《联合国海洋法公约》。这个框架为负责任地管理北冰洋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10. 常设论坛回顾联合国关于保护和促进人权的国家机构的决议，包括大会第 48/134 号决议附件(“巴黎原则”)，认识到这些国家一级的机构在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与基本自由和发展与提高公众对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的认识方面的主要作用。

11. 在此方面，常设论坛欢迎挪威政府关于设立 Galdu 促进土著民族权利资源中心的倡议。这个资源中心将按照有关促进和保护土著民族权利的国家机构的巴黎原则精神，传播有关土著民族人权和基本自由的信息。这个中心是独立机构，其理事会成员包含土著民族。

12. 常设论坛敦促所有北极圈国家核准和执行《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

13. 常设论坛敦促北欧国家尽快批准《北萨米公约》，这可以为传统领地被国际疆界分割的其他土著民族树立榜样。

14. 常设论坛敦促各国资助、支持北极当地的土著族群并增强他们的能力，以赋予土著青年和妇女以及其他族群成员保持和发展自身文化的机会。

15. 常设论坛吁请北极理事会向长期参与理事会工作的土著人提供足够的财政资源，使他们有效地参与理事会的所有有关活动。

16. 常设论坛吁请北极圈国家向北极土著民族提供财政资源，以建立伙伴关系，使他们能够适应气候变化。

17. 常设论坛建议北极理事会正式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进行接触,共同落实2009年3月3日至6日在摩纳哥举行的北极气候变化的科学、社会、文化和教育挑战的国际专家会议。
18. 常设论坛吁请会员国分析国内法与《联合国土著民族权利宣言》相一致的问题,特别是统一关于土著民族赖以生存的北极可再生资源的法律,将北极土著民族切实直接纳入这一分析之中。
19. 常设论坛确认欧洲议会最近作出的禁止进口海豹产品的决定可能对北极因努伊特人带来的损害,吁请欧洲联盟撤消这一进口禁令,如果无法做到这一点,则与因努伊特人北极圈会议理事会直接进行有意义的对话,商讨今后的步骤。此外,欧洲联盟在作出影响欧洲和非欧洲土地民族的决定时得考虑土著民族有自由、事先和知情的同意的权利。
20. 常设论坛欣悉2008年11月20日在布鲁塞尔递交的题为“欧洲联盟与北极地区”的欧洲共同体委员会文件(com(2008))(欧盟委员会致欧洲议会和欧洲理事会的信),敦促欧洲联盟着手落实该文件中涉及土著民族的建议。
21. 常设论坛决定任命常设论坛成员 Lars Anders-Baer 先生为特别报告员,负责开展研究,以确定为适应和减轻气候变化而采取的措施对养鹿业的影响。
22. 常设论坛决定任命常设论坛成员 Carsten Smith 先生和 Michael Dodson 先生为特别报告员,负责开展研究,了解土著人海上捕鱼权利问题。
23. 常设论坛欢迎2009年4月20日至24日在阿拉斯加安克雷奇举行的土著民族气候变化全球首脑会议发表的《安克雷奇宣言》所传递的信息:“我们愿意与全人类共享我们在气候变化方面的传统知识、创新办法和实践,条件是我们作为这一知识的代际守护者的基本权利得到充分认可和尊重。我们重申亟需采取积极行动”。
24. 常设论坛吁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对气候变化的短期驱动因子,即黑碳进行快速通道评估,以着手谈判一项关于减少黑碳排放的国际协定。
25. 常设论坛注意到多个联合国条约机构曾多次呼吁芬兰政府和瑞典政府厘清和承认萨米人的土地权、捕鱼权、狩猎权和牧鹿权。常设论坛注意到挪威的萨米人议会尚未对《矿物法》草案赋予自由、事先和知情的同意的权利。
26. 常设论坛敦促芬兰政府和瑞典政府遵照国际劳工组织《第169号公约》和《联合国土著民族权利宣言》的规定,承认萨米人的土地权、捕鱼权、狩猎权和牧鹿权。